

# 资阳市危险化学品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 目 录

1 总则.....	- 4 -
1.1 编制目的.....	- 4 -
1.2 编制依据.....	- 4 -
1.3 适用范围.....	- 4 -
1.4 工作原则.....	- 5 -
1.5 事故分级.....	- 5 -
1.6 响应分级.....	- 5 -
1.7 预案体系.....	- 6 -
2 组织指挥体系与职责.....	- 7 -
2.1 市级层面组织领导.....	- 7 -
2.2 市指挥部组成及职责.....	- 8 -
2.3 市指挥部下设工作组职责.....	- 15 -
2.4 县（区）政府.....	- 19 -
2.5 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	- 19 -
3 运行机制.....	- 20 -
3.1 危险源监测.....	- 20 -
3.2 预警.....	- 20 -
3.3 应急处置与救援.....	- 24 -
3.4 应急结束.....	- 34 -
3.5 后期处置.....	- 34 -
4 应急保障.....	- 35 -
4.1 通信与信息保障.....	- 36 -
4.2 救援装备保障.....	- 36 -
4.3 应急队伍保障.....	- 37 -
4.4 治安和交通运输保障.....	- 37 -
4.5 医疗卫生保障.....	- 38 -
4.6 物资保障.....	- 38 -
4.7 资金保障.....	- 38 -
4.8 生活与应急避难场所保障.....	- 38 -
4.9 电力保障.....	- 39 -
4.10 环境保障.....	- 39 -
4.11 技术储备与保障.....	- 39 -
5 附则.....	- 39 -
5.1 预案管理.....	- 39 -
5.2 宣传和培训.....	- 40 -
5.3 奖励与责任追究.....	- 40 -
5.4 制定与解释部门.....	- 40 -
5.5 实施时间.....	- 41 -

应急报送流程图.....	- 42 -
应急响应流程图.....	- 43 -
部分省内危险化学品应急救援专家名单.....	- 44 -
部分省内危化行业专业救援队伍通信录.....	- 47 -
事故现场处置要点.....	- 48 -

# 资阳市危险化学品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 1 总则

### 1.1 编制目的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规范我市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管理体系和运行机制,及时、有效地组织规范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处置,建立应急救援机制,提高全市各级政府应对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的能力,最大限度预防和减少事故造成的人员伤亡和经济损失,维护社会稳定,特制定本预案。

### 1.2 编制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四川省安全生产条例》《四川省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预案》《资阳市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资阳市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等法律、法规、规章及有关规定。

### 1.3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我市行政区域内发生或影响到我市行政区域的危险化学品事故应对处置工作(城镇燃气、核事故除外)。

## 1.4 工作原则

坚持以人为本、安全第一，统一领导、协调联动，分级负责、属地为主，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快速反应、科学处置，预防为主、常备不懈的原则。

## 1.5 事故分级

按照造成的危害程度、波及范围、影响力大小、人员及财产损失、可控性等情况，将事故分为四个级别。

（1）特别重大事故（Ⅰ级）：造成30人以上死亡，或者100人以上重伤（急性工业中毒，下同），或者直接经济损失在1亿元以上的事故。

（2）重大事故（Ⅱ级）：造成10人以上30人以下死亡，或者50人以上100人以下重伤，或者直接经济损失在5000万元以上、1亿元以下的事故。

（3）较大事故（Ⅲ级）：造成3人以上10人以下死亡，或者10人以上50人以下重伤，或者直接经济损失在1000万元以上、5000万元以下的事故。

（4）一般事故（Ⅳ级）：造成3人以下死亡，或者10人以下重伤，或者直接经济损失1000万元以下的事故。

注：“以上”包括本数，“以下”不包括本数。

## 1.6 响应分级

根据事故分级及事故可控性、救援难度和影响范围、时间敏感程度，人员、经济受损情况、社会影响程度，应急响应从

高到低分为一级、二级、三级。

**1.6.1 一级应急响应：**发生重大及特别重大事故，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决定启动一级响应，并由市政府主要领导组织指挥应对；当国、省层面指导协调和组织应对时，市级专项组织指挥机构并入上级指挥协调机构，按照要求具体组织开展工作。

**1.6.2 二级应急响应：**发生较大事故，由市级专项组织指挥机构指挥长决定启动二级响应，报告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由指挥长组织指挥应对。

**1.6.3 三级应急响应：**发生涉及面较广、敏感度较高或处置不当可能造成严重后果的一般事故，由市级专项组织指挥机构指挥长决定启动三级响应，指定市应急管理局牵头会同指挥部相关成员单位组织指导协调或具体组织应对。

## **1.7 预案体系**

**1.7.1 资阳市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体系**分市、县（区）、街道（乡镇）三级管理，由本预案、相关部门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预案（或总体预案中的专项部分）、各县（区）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预案、功能园区应急预案、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生产、经营、运输、使用、废弃处置等）应急预案及为应急预案提供支撑的工作手册和事件行动方案组成。

**1.7.2 资阳市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是本市处置危险化学品事故的专项应急预案，由市应急管理局负责编

制。

**1.7.3 部门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预案**（或总体预案中的专项部分）是市政府有关部门根据全市总体应急预案、本专项应急预案和部门职责，为应对危险化学品事故制定的，由市政府有关部门制定印发。

## **2 组织指挥体系与职责**

### **2.1 市级层面组织领导**

在市委统一领导下，市政府是全市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管理工作的最高行政领导机关。资阳市生产安全事件指挥部（以下简称市指挥部）是资阳市应急委员会下设的专门负责应对处置生产安全事件的市级专项组织指挥机构，负责我市辖区内较大以上危险化学品安全事件风险防控、应急准备、监测与预警、应急处置与救援以及事后安置应对等工作。

#### **2.1.1 重大以上危险化学品事故组织指挥**

事故先期，以市指挥部应对为主的扩大响应，成立“资阳市应对XX危险化学品事故指挥部”（简称市指挥部），由市政府主要领导担任指挥长；分管行业副市长、市政府秘书长、市应急管理局局长、事故相关行业领域主管（监管）部门（指挥部成员单位职责确定）主要负责人担任副指挥长，市级有关部门和事发地县（区）、乡（镇、街道）党政主要负责人为成员；下设若干工作组，市级领导兼任组长。在国、省工作组或指挥部的领导下开展应对处置工作，当省级及以上层面指挥部

成立后，市指挥部并入省现场组织指挥组，按照要求开展具体工作。

### **2.1.2 较大危险化学品事故组织指挥**

发生较大以上和涉及面较广、敏感度较高以及处置不当可能造成严重后果的一般事故，成立“资阳市应对 XX 危险化学品事故指挥部”，由市政府分管行业领导担任指挥长；市政府分工副秘书长、事故相关行业领域主管（监管）部门（根据指挥部成员单位职责确定）主要负责人、市应急管理局局长担任副指挥长，市级有关部门、事发地县（区）分管应急和分管事故相关行业领域主管（监管）部门的副县（区）长、乡（镇、街道）行政主要负责人为成员；下设若干工作组，由牵头部门负责人任组长，其所在部门发挥综合运转枢纽作用。

当指挥长带领有关副指挥长、各工作组到现场组织指挥时，指定一名副指挥长牵头，抽派各工作组组成单位科室负责人和联络员在市应急管理局指挥中心集中办公，加强值班值守，信息汇总，协调督导落实指挥部的决策部署，发挥综合运转枢纽作用。

### **2.1.3 一般危险化学品事故组织指挥**

一般危险化学品事故应对处置的组织指挥由事发地县（区）负责。市级层面督促和指导事发地应急处置工作，协调支援应急队伍、专家和装备、物资等应急资源。

## **2.2 市指挥部组成及职责**



## 2.2.1 市指挥部及职责

指挥长：市政府行业分管领导

副指挥长：市政府分工副秘书长

事故相关行业领域主管（监管）部门负责人

市应急管理局局长

资阳军分区分管领导

驻地武警部队领导

成员：市委宣传部、市委网信办、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教体局、市公安局、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应急管理局、市国资委、市市场监管局、市广电局、市邮政管理局、火车客货站、市气象局、国网资阳供电公司、资阳银保监分局、市总工会、资阳军分区、驻地武警部队、市消防救援支队以及事发地县（区）政府主要（或分管）负责人。

负责组织、协调、指挥全市特别重大、重大危险化学品事故先期应急救援工作和较大危险化学品事故以及涉及面较广、敏感度较高或处置不当可能造成严重后果的一般事故应急处置工作；决定预警及应急响应级别；决定启动市级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预案响应程序及终止应急救援行动；协调应急救援机构以及有关部门、单位；做好较大以上危险化学品事故信息发布工作；必要时，协调驻地解放军、武警部队等参加特别重大、

重大事故应急救援工作。

### 2.2.2 市指挥部办公室及职责

市指挥部下设办公室，负责日常工作。办公室设在市应急管理局。

主任：市应急管理局局长

副主任：市应急管理局分管领导

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分管领导

市消防救援支队分管领导

成员单位：市应急管理局、市公安局、市委宣传部、市交通运输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生态环境局、市气象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商务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市卫生健康委、市民政局、市消防救援支队、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应急救援专家组。

发生事故时，市应急管理局负责组织、协调市指挥部成员单位加强应急联动，共同做好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的处置与救援；承担指挥部会议的召集、文件起草与办理；做好有关信息传达、收集、分析、报送；加强应急救援专家和应急预案的管理；做好文书资料整理与归档等工作；完成市指挥部交办的其他任务。

日常工作中，市应急管理局负责应急预案修订和完善；对全市范围内危险化学品事故信息进行综合分析，提出预测和预警；收集全市危险化学品应急救援资源信息；跟踪各县（区）

及部门应急预案的修订执行情况,指导地方和企业做好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救援演练;协调成员单位之间的应急救援工作并督促落实,做好应急救援联动组织网络的联系、协调工作,定期与相关部门和单位交换信息;汇集、上报事故灾情和救援情况;承办指挥部交办的其他工作。

### 2.2.3 市指挥部成员单位职责

(1) 市应急管理局:牵头组织特别重大、重大危险化学品事故应先期急救援工作和较大危险化学品事故以及涉及面较广、敏感度较高或处置不当可能造成严重后果的一般事故应急处置工作;指导、协调其他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救援工作;向市指挥部提出应急处置建议;负责较大以上危险化学品事故的信息接收、处理和上报,综合管理危险化学品事故信息调度和统计分析工作;指导协调生产经营活动领域生产安全应急救援体系建设,指导督促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和救援基地的建设;组织编制和综合管理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预案,督促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做好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预案备案和演练工作;建立危险化学品应急救援专家库;指导协调督促受灾群众的转移安置和临时生活救助。

(2) 市委宣传部:配合市指挥部做好危险化学品事故的新闻发布工作,组织指导新闻发布,协调解决新闻报道中出现的问题,收集、跟踪舆情,及时组织和协调有关方面开展公众沟通、澄清事实、消除谣言等工作;负责记者在事故现场的采

访管理和服务。

(3) 市委网信办：配合市指挥部做好危险化学品事故的舆情处置工作，统筹协调涉危险化学品事故网络舆情监测，组织协调并指导涉事地方、涉事部门处置涉危险化学品事故网络重大舆情，防范和化解涉危险化学品事故重大网络舆情风险。

(4) 市发展改革委：负责组织油气长输管线建设事故的应急救援工作；参与《资阳市十四五应急体系规划》编制；按基本建设程序负责应急救援项目的批准和备案；负责应急救援物资采购及储备管理。

(5) 市经济和信息化局：负责指导协调工业行业危险化学品事故的应急救援工作；指导协调应急情况下重要物资的生产组织和调配。负责组织提供应急救援所需的电力、通信保障。

(6) 市教育和体育局：负责指导协调各级各类学校危险化学品库房、实验室安全事故应急救援工作；督促有管辖权限的学校安全事故信息报告。

(7) 市公安局：负责指导协调民用爆炸物品事故的应急救援工作；负责组织协调危险化学品道路交通事故和民用爆炸物品事故应急救援工作；负责责任事故犯罪的侦查、直接责任人的监控和逃逸人员的追捕及事故现场秩序维护；组织指导事故发生地的社会治安管理和重点目标的安全保卫。

(8) 市民政局：负责指导协调养老服务、殡葬服务、救助管理、民政精神卫生福利机构危险化学品事故的应急救援工

作；指导危险化学品事故中的困难救助、社会捐赠等工作。

(9) 市财政局：负责危险化学品事故中应由市级财政安排的经费保障及其管理。

(10)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负责指导危险化学品事故中因工伤亡人员的工伤保险处置工作。

(11) 市生态环境局：负责组织协调危险化学品事故中环境污染、辐射事件及生态破坏应急处置；组织协调危险化学品事故中生态环境监测、统计和信息发布工作；指导危险化学品事故废弃污染物的后续处置工作，对环境恢复、生态修复提出建议措施。

(12)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负责组织协调城镇燃气等危险化学品事故的应急救援工作；组织提供施救所需的施工机械等设备。

(13) 市交通运输局：负责组织协调公路、水上危险化学品交通事故的应急处置；协调保障应急救援队伍及物资公路、水路运输；负责水上危险化学品交通事故的现场管制。

(14) 市水务局：负责组织协调相关水利工程的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救援；负责危险化学品事故中相关水域的水文监测及水量调度工作。

(15) 市农业农村局：负责组织协调农药、兽（渔）药、涉氨屠宰企业、涉农行业等危险化学品事故的应急救援工作。

(16) 市商务局：负责组织协调商贸流通行业领域等危险

化学品事故的应急救援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和单位提供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救援物资保障。

(17)市卫生健康委：负责组织医疗卫生系统的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救援；负责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救援中的医疗救治；参与医疗卫生系统危险化学品事故的调查处理；组织协调危险化学品事故卫生防疫、危险化学品毒性鉴定等。

(18)市国资委：负责督促国、省在南企业和市属监管国有企业制定和实施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预案；协调指导国、省在南企业和市属国有企业危险化学品事故的应急救援工作；参与市属监管国有企业危险化学品事故调查。

(19)市市场监管局：负责指导协调危险化学品相关特种设备事故抢险救灾、应急处置工作；组织协调特种设备方面应急专家为事故应急救援提供技术支持。

(20)市广电局：负责指导协调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媒体开展事故应急处置有关报道。

(21)市气象局：负责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救援过程中的气象监测和气象预报，提供事故发生地气象预测预报的有关数据资料和技术支持。

(22)资阳银保监分局：负责督促保险公司落实参保人员伤亡赔付及财产赔偿。

(23)市邮政管理局：负责组织协调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物资配送。

(24) 火车客货站：负责组织协调铁路运输单位开展铁路运输系统危险化学品事故的应急救援；协调组织应急救援队伍和物资铁路运输。

(25) 市总工会：参与危险化学品事故的应急处置、调查和善后处理。

(26) 资阳军分区、驻地武警部队：根据市指挥部的商请，提供应急救援。

(27) 市消防救援支队：负责危险化学品事故综合应急救援。

其他成员单位根据各自职责，在市政府的统一领导下，配合做好危险化学品事故应对处置工作。水、电、气等企事业单位，根据应急处置工作的需要，按照职能职责提供相关支持和保障。

### **2.3 市指挥部下设工作组职责**

发生较大以上危险化学品事故，市指挥部视情启动应急响应，由市指挥部组织成立现场指挥部，负责组织、协调、指挥应急救援与处置工作。按照“资阳市生产安全事件应急指挥体系图”设立综合协调组、应急救援组、秩序维护组、医疗救治组、环境监测组、后勤保障组、技术保障、善后处理组和宣传引导组等。工作组数量和成员单位组成可根据实际需要增加或减少。各工作组组长由牵头市级部门负责人担任，各应急救援工作组职责如下：

### （1）综合协调组

牵头单位：市应急管理局

成员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公安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消防救援支队。

主要职责：承担现场指挥部的综合协调，指令接收转发，信息收集上报，调配应急力量和资源等工作；协调专业抢险救援队伍和专家的调集工作；协调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危险化学品事故救援工作；承办现场指挥部各类会议，督促落实现场指挥部议定事项；做好应急救援工作文件、影像资料的搜集、整理、保管和归档等工作。

### （2）应急救援组

牵头单位：市应急管理局

成员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交通运输局、资阳军分区、市消防救援支队、驻地武警部队，当地政府、民间救援力量和有关专家。

主要职责：实施危险化学品事故救援、火灾扑救、人员搜救、工程抢险、工程加固和事故现场清理等工作；组织协调尽快恢复被毁交通路线；控制危险源，防止次生、衍生事故发生；为事故调查收集有关资料。

### （3）秩序维护组

牵头单位：市公安局

成员单位：市公安交警、市交通运输局、市城管执法局、



资阳军分区、事故单位安全保卫人员和当地政府等有关部门人员。

主要职责：对事故现场进行保护和警戒，禁止无关人员和车辆进入危险区域，根据实际需要实行交通管制和疏导，开通应急通道。负责对现场及周围人员进行防护指导、人员疏散及周围物资转移。

#### （4）医疗救治组

牵头单位：市卫健委

成员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公安局、交通运输局等，并指定具有相应能力的医院或事故发生地医疗机构参加。

主要职责：根据伤害和中毒的特点实施抢救预案。调度全市医疗队伍，协调外部医疗机构，根据需要在现场附近安全区域内设立临时医疗救护点，对受伤人员进行现场分类和紧急救治，并护送重伤人员至医院进一步治疗，以及对救援人员进行医学监护和为现场救援指挥部提供医学咨询。

#### （5）环境监测组

牵头单位：市生态环境局

成员单位：市自然资源局、市水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卫生健康委、市气象局、当地政府。

主要职责：对事故区域大气、水体、土壤等进行环境即时监测，确定危险物质的成分及浓度，确定污染区域范围；提出控制污染扩散的建议，防止发生环境污染次生灾害；对事故造

成的环境影响进行评估，制定环境修复方案并组织实施。

#### （6）后勤保障组

牵头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成员单位：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市交通运输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商务局、市国资委、市应急局、市广电局、市民政局、国网资阳供电公司 and 当地政府。

主要职责：负责组织抢险物资、装备的供应，组织车辆运送抢险物资。做好供电、供水、供气和通信保障。

#### （7）技术保障组

牵头单位：市应急管理局

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生态环境局、资阳消防救援支队、有关方面专家。

主要职责：搜集事故有关数据并综合分析评估，查找事故原因，评估事故发展趋势，预估事故后果，为应急救援决策提出意见和建议。

#### （8）善后处理组

牵头单位：事故发生地县（区）人民政府

成员单位：乡镇（街道）相关职能部门

主要职责：负责事故中遇难人员的遗体、遗物的处理；对事故中伤亡人员亲属的安抚接待；负责处理事故伤亡人员的抚恤、安置，依照有关政策做好事故遇难者及其家属的善后处理和受伤人员的医疗救助等；负责救援过程中各项所需资金；现

场指挥部交办的其他工作；做好因工伤亡人员的工伤保险处置工作。

#### **(9) 报道舆论组**

牵头单位：市委宣传部

主要职责：负责对事故信息发布，举行新闻发布会、媒体吹风会、接受媒体采访等，及时对外发布事故情况、应急指挥情况等信息。

本预案未规定职责的其它各有关部门，应服从应急指挥部的指挥，根据需要，开展相应工作。各参与部门应当密切配合，积极履行相关职责，为应急救援工作提供支持与保障。

### **2.4 县（区）政府**

各县（区）政府视情况成立相应的领导机构、协调机构，按照属地管理为主的原则，进一步明确职责，做好本行政区域内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灾难应对工作。事故发生后，事发地政府应立即成立现场救援指挥部，具体指挥、协调现场救援工作，科学安全、高效有序应对较大以上危险化学品事故先期处置。

### **2.5 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

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应采取预防预警措施，健全应急机制，编制应急预案，并定期组织演练，配备应急物资。发生事故后，在确保人员安全的情况下进行先期处置；如实告知事故现场物料、设备、工艺、危险因素等。

## 3 运行机制

### 3.1 危险源监测

市应急管理部门建立全市危险化学品基本情况、重大危险源、重大事故隐患数据库。

各级行业主管部门对全市高风险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重大危险源实施重点监控,及时分析重点监控信息并跟踪整改情况。

各级行业主管部门掌握辖区内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分布等基本情况,建立辖区内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基本情况和重大危险源数据库。负责收集有关危险化学品事故信息,并定期将事故情况进行汇总、分析,提出事故分析预测报告,并报市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救援指挥部办公室。

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根据地质条件、可能发生灾害的类型、危害程度,建立本企业基本情况和危险源数据库,抄送与之签订救援协议的应急救援机构。

### 3.2 预警

#### 3.2.1 预警类型

(1) 异常预警。各级行业主管部门和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建立健全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实现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安全生产风险的动态监测和自动预警,监测预警数据实现实时传输、上下互联。发现监测数据异常时,预警信息同步传输至上级行业主管部门和应急管理部门。

(2) 事故预警。事发地启动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预案尚未达到上级预案启动条件时，上级政府、专项应急指挥机构或受委托的部门、单位立即启动相应预警。

(3) 联动预警。当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发出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预警信息时，及时上报上级应急管理部门和行业主管部门，通报周边企业，启动联动预警行动。当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所在地发生自然灾害突发事件时，应急管理部门和行业主管部门应根据突发事件牵头处置部门发布的预警信息，督促企业做好预警及防范工作。

### 3.2.2 预警分级

按照危险化学品事故紧急程度、发展态势和可能造成的危害，预警级别由高到低可分为一级、二级、三级和四级，分别用红色、橙色、黄色和蓝色标示，红色为最高级。分级对应关系如下表：

### 预警分级情况表

预警级别	启动条件	预警信号
Ⅰ级预警	情况危急，有可能发生或引发特别重大事故时；事故已经发生，有可能进一步扩大事故范围或引发次生、衍生事故，造成重大人员伤亡时。	红色预警
Ⅱ级预警	情况紧急，有可能发生或引发重大事故时；事故已经发生，有可能进一步扩大事故范围，造成更多人员伤亡时。	橙色预警
Ⅲ级预警	情况比较紧急，有可能发生或引发较大事故时；事故已经发生，有可能进一步扩大事故范围，造成较多人员伤亡时。	黄色预警
Ⅳ级预警	存在重大安全隐患，有可能发生或引发事故时；事故已经发生，有可能进一步扩大事故范围，造成人员伤亡时。	蓝色预警

### 3.2.3 预警内容

预警内容包括：发布机关（或信息来源）、预警时间、事件地点、可能影响的范围、未来发展趋势、可能引起的人员伤亡情况、可能引起的损失情况、警示事项、事态发展、采取的措施、咨询电话等内容。

### 3.2.4 预警流程

（1）确定预警级别。有关部门在收集到危险化学品突发事件可能发生的征兆信息后，进行分析评估，研判突发事件发生的可能性、强度和影响范围以及可能发生的次生衍生突发事件类别，确定预警级别。

(2) 发布预警信息。一二级预警信息报省人民政府及其授权的部门和单位，并根据授权发布。三级预警信息由市人民政府或其授权的部门和单位发布，四级预警信息由县（区）人民政府或其授权的部门和单位发布。预警信息确定发布后，可通过广播、电视、报刊、电话、短信、信息网络、警报器、宣传车、电子屏幕、大喇叭等多种方式向公众发布。广播站、电视台、网站和电信运营单位应当及时、准确、无偿地向社会公众传播预警信息。

### 3.2.5 预警措施

采取预警措施。发布预警信息后，有关方面要根据预警级别和实际情况以及分级负责的原则，采取下列一项或多项措施：

①增加监测频次，及时收集、报告有关信息；

②加强公众沟通，公布信息接收和咨询电话，向社会公告采取的有关特定措施、避免或减轻危害的建议和劝告等；

③组织应急救援队伍和负有特定职责的人员进入待命状态，动员后备人员做好参加应急处置和救援工作的准备，视情预置有关队伍、装备、物资等应急资源；

④调集应急处置和救援所需物资、设备、工具，准备应急设施和避难场所，并确保其处于良好状态、随时可以投入正常使用；

⑤加强对重点单位、重要部位和重要基础设施的安全保

卫，维护社会治安秩序；

⑥采取必要措施，确保交通、通信、供水、排水、供电、供气、供热等公共设施的安全和正常；

⑦关闭或者限制使用易受突发事件危害的场所，控制或者限制容易导致危害扩大的公共场所活动；

⑧有关地区和部门发布预警后，其他相关地区和部门及时组织分析本地区和本行业可能受到影响的范围、程度等，安排部署有关防范性措施；

⑨媒体单位应优先做好应急宣传和预警信息传播。

### **3.2.6 预警调整和解除**

当突发事件风险已经解除，警报发布单位要立即宣布解除警报，终止预警，相关单位解除已经采取的有关措施。预警信息实行动态管理。预警信息发布单位，按照有关规定适时调整预警级别、更新预警信息。

## **3.3 应急处置与救援**

### **3.3.1 信息报告**

危险化学品事故发生后，应按照《资阳市突发事件报告管理办法》规定报告。事故现场有关人员应当立即报告单位负责人，单位负责人接到报告后，应当于1小时内报告当地应急管理部门和行业主管部门。应急管理部门和行业主管部门应按照规定报告。必要时，可越级上报。根据事态进展，及时续报事故处置等有关情况。市文电中心值班电话：028-26655331；市



应急局值班电话：028-26110137，传真：028-26110139。

### （1）初报

主要内容：时间、地点、事故、对象，以及已掌握的人员伤亡等情况。

时限要求：根据事故级别，较大及以上事故，县（区）应急管理部门接报后 15 分钟内报告到市应急管理部门、同级党委政府。重大及以上事故（下同），市应急管理部门接报后 15 分钟内报告到省应急管理厅、同级党委政府。

报告方式：第一时间先电话报告，后书面报告。

### （2）核报

主要内容：

①报告单位或联系人、联系方式、报告时间；

②危险化学品种类、事故类型；

③事故基本情况：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伤亡情况、导致事故的初步原因、周边情况、交通路线、启动响应、现场指挥部组建、救援力量出动、财产损失、受险人和已脱险群、现场指挥机构情况及联系人、联系方式等；

④需要支援的项目（人员、设备、器材等）。

时限要求：初报后 2 小时内。

报告方式：书面报告。

### （3）续报

主要内容：现场处置、人员搜救、事故原因调查等方面重

要进展情况，人员伤亡数量变化及救治情况、现场指挥部重要决策部署情况以及其他有必要续报的情况。

时限要求：特别重大、重大事故每日至少续报2次；较大事故每日至少续报1次；一般事故视救援进展适时续报。

报告方式：书面报告。

#### （4）终报

主要内容：现场救援处置完结情况、人员伤亡数量等最终情况、救援力量返回归建情况、现场踏勘和事故原因研判分析结果、财产损失情况、贯彻落实上级领导批示精神情况以及其他重要情况。

时限要求：现场处置工作结束后。

报告方式：书面报告。

信息报送流程见应急报送流程图（附件1）

### 3.3.2 应急响应

#### 3.3.2.1 一级响应

##### （1）启动条件和程序

发生重大及特别重大危险化学品事故或其他需要启动一级响应的情况时，由市指挥部指挥长提请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同意后启动一级响应，全面组织、指挥、协调相关应急力量和资源，开展应急救援工作。

当国、省级层面应急响应启动后，市级指挥部移交应急指挥权，统一接受上级指挥部的指挥，并按照规定做好各项应急

处置工作。

## （2）指挥与部署

由市政府主要领导组织指挥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处置工作。响应行动主要有：

①由市政府主要领导组织召开紧急会议，及时会商研判，了解危险化学品事故灾险情信息及发展趋势，指挥事发地党委政府及市指挥部成员单位做好应急处置工作。研究确定“资阳市应对××危险化学品事故指挥部”组成，可根据实际需要，扩大响应范围，增补有关部门（单位）加入市级专项组织指挥机构。

②市政府主要领导或市政府主要领导指定的其他市领导根据需要率工作组赶赴灾区，成立现场指挥部，组织指挥抢险救援处置工作。

③向省委、省政府和省应急管理厅报告灾险情和应急处置工作进展情况。按照省委、省政府领导指示批示要求部署开展应急处置工作。出现超出市级处置能力的，由市政府提请省政府协助处置。

④市指挥部各成员及联络员保持通信畅通，相关成员单位派联络员到应急局指挥中心值班，负责协调、处理本单位相关工作以及指挥部办公室交付的其他工作。

⑤市指挥部及时发布有关信息，相关成员单位协调指导媒体做好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处置工作报告，加强舆论引导。

⑥当国、省层面指导协调和组织应对时，市级专项组织指挥机构按照要求具体组织调度。

### 3.3.2.2 二级响应

#### (1) 启动条件和程序

发生较大危险化学品安全事故或其他需要启动二级响应的情况时，由市指挥部指挥长批准后启动二级响应，并报告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

#### (2) 指挥与部署

在市委、市政府统一领导下，由市指挥部指挥长组织指挥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处置工作。响应行动主要有：

①市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件指挥部办公室向指挥部汇报事故情况，整理事故资料、图纸等，供指挥部决策、指挥使用。

②由市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件指挥部总指挥或副总指挥组织研究、决策救援方案，指挥部成员根据指挥部命令认真履行各自职责。

③市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件指挥部根据事故类别，确定委派现场工作组的人选和救援专家组的组成。

④市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件指挥部根据事故受伤人员情况，调动应急救援专家组或医疗队及相关药品、器械奔赴现场，做好救护和救治工作。

⑤及时上报事故和救援进展情况，根据需要协调市危险化

学品应急救援资源，适时向媒体和公众公布事故及救援情况，相关成员单位协调指导媒体做好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处置工作报告，加强舆论引导。

### 3.3.2.3 三级响应

#### (1) 启动条件和程序

①发生危险化学品事故本身比较敏感，或发生在重点地区、或重大活动举办、重要会议召开等时期的一般危险化学品事故。

②发生跨县（区）的、超出事发地县（区）应对能力的一般危险化学品事故。

③其他需要启动三级响应的情况。

三级响应由市指挥部指挥长批准后启动。

#### (2) 指挥与部署

由市指挥部指挥长指定的市级部门牵头，会同市指挥部相关成员单位，组织、指导、协调事发地县（区）开展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处置工作，响应行动主要有：

①由牵头部门的常务副指挥长或副指挥长组织召开紧急会议，调度事发地县（区），了解危险化学品事故信息及发展趋势，指导事发地党委政府及相关部门做好应急处置工作。

②由牵头部门的常务副指挥长或副指挥长组织市指挥部有关成员单位，派出工作组赶赴现场，指导做好应急处置工作。

③向市委、市政府报告灾险情和应急处置工作进展情况，

按照市委市政府领导指示批示要求部署开展应急处置工作。

### 3.3.3 应急处置

二级以上响应启动后，由市、县（区）两级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指挥部办公室负责通知同级成员单位负责人赶赴事故现场，并立即调动有关人员和应急救援队伍。

在市指挥部的统一领导下，现场指挥部、各成员单位、事发地政府统一指挥、各司其职、协同配合、科学处置，组织开展应急处置和应急救援工作。同时组织开展社会稳定和善后处置工作。

（1）制定方案。根据危险化学品事故类型，研判现场信息，制定应急处置方案。

（2）搜救、疏散人员。立即组织开展人员搜救，疏散、撤离或者采取其他措施保护受危害区域内的其他人员。

（3）抢险救援。组织开展工程抢险、道路交通设施抢修和事故现场清理等工作；迅速控制危险源，采取必要措施，防止事故危害扩大和次生、衍生灾害发生。

（4）现场管制。划定警戒区域，在警戒区域边界设置警示标志，将警戒区域内的无关人员撤离至安全区。对通往事故现场的道路实行交通管制，严禁无关车辆进入；清理主要交通干道，保障道路畅通；合理设置出入口，控制、记录进入事故救援核心区的人员。

（5）医疗救护。组织开展现场紧急医疗救护，救治受伤

人员，及时转移危重伤员。根据需要向上级卫生健康部门请求派出有关专家和专业医疗队伍进行指导和支援。

(6) 环境监测。开展事故现场及周边可能受影响区域的环境监测，综合分析和评价监测数据，对事故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评估，预测事故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范围和程度，采取控制污染扩散的措施，提出现场救援工作建议。

(7) 洗消和现场清理。在危险区与安全区交界处设立洗消站，根据需要正确使用洗消药剂，迅速采取洗消措施，最大限度减少对相关人员造成的危害，对受污染的工具和装备进行洗消；清除事故现场残留的危险物质，统一收集处理泄漏液体、固体及洗消废水。

#### **3.3.4 救援安全**

(1) 风险评估。救援行动前和过程中，应充分收集人员伤亡、被困、失联等情况，以及危险化学品性质、事故影响范围、事故演化趋势和环境、气象等信息，针对队伍能力、救援条件、救援流程、风险因素等环节，开展全过程、全要素安全评估。

(2) 通信联络。救援行动前，应提前做好通信设备准备，建立应急局指挥中心与现场指挥部、现场指挥部与救援队伍、救援队伍之间的可靠通信联络渠道。

(3) 个人防护。应根据不同危险化学品事故的特点，为救援人员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装备、器材。

(4) 紧急避险。救援行动时，应提前制定撤离方案，明确撤离路线和示警信号。当救援人员生命安全受到或可能受到严重威胁时，实行安全熔断机制，果断停止行动，采取紧急避险措施。

### 3.3.5 信息发布

重大及以上危险化学品事故的信息发布事项，在省委宣传部（省政府新闻办）的指导下，由事故发生地党委宣传部、政府新闻办负责组织；较大或一般危险化学品事故的信息发布事项，在市委宣传部（市政府新闻办）的指导下，由事故发生地党委宣传部、政府新闻办负责组织，事故信息发布做到及时、准确、客观、全面。

拟定发布内容，选择举行新闻发布会、媒体吹风会、授权新闻单位发布等多种形式，及时对外发布权威信息。新闻发布会由政府新闻办组织召开，涉事地方和部门（单位）全程参与。

(1) 现场指挥部明确新闻发言人，统一对外发布信息，接受媒体采访。新闻发言人一般由政府新闻办负责人、相关行业主管部门负责人担任。

(2) 各行业主管部门负责本行业应急救援信息的收集、分析和处理。对外发布的事故情况、应急指挥情况、人员伤亡情况、救援进展情况等各种信息应经过现场指挥部审核后，统一发布。

(3) 时限要求及内容



0-2 小时，事发地政府要在事故后的第一时间通过权威媒体向社会发布简要信息，包括事故基本情况、时间、地点、涉事对象等基本要素。

2-24 小时，发布事故救援进展，包括指挥部搭建情况、领导指挥情况、人员搜救情况、群众转移疏散情况以及提醒群众的注意事项。召开新闻发布会，发布救援进展，人员伤亡情况，伤员救治情况、事故初步原因等。

24 小时以后，根据事故进展情况，以及救援行动取得的关键进展，事态发生重大变化等关键节点及时公布相关信息，持续发布救援工作进展。

### **3.3.6 舆论引导**

认真做好信息发布和舆论引导，科学发布权威信息，协调组织新闻媒体开展采访报道，做好媒体现场管理服务，做到舆情引导处置与危险化学品事故处置同步部署、一体推进。

(1) 及时发现热点舆情。宣传、网信、行业主管部门要关注网络舆情发展变化，加强对网站论坛、新闻跟帖、微博微信等网络平台的信息监测，确保及时准确掌握负面舆情苗头。

(2) 准确研判舆情态势。针对热点敏感舆情，宣传、网信、行业主管部门及时沟通，分析舆情动态，研判发展趋势，及时向指挥机构提出处置建议，做好各项应对准备。

(3) 科学开展引导处置。科学做好信息发布，第一时间发布事实信息、动态发布处置工作进展、及时发布调查结果，

积极回应社会关切。组织主流媒体依据权威信息做好新闻报道。区分舆情性质和影响范围，分类处置、适时调控、精准发力，依法严厉打击网上散布谣言等行为，及时澄清不实言论。

### **3.4 应急结束**

按照“谁启动，谁终止”原则，经现场指挥部和事故发生地的县（区）、乡（镇、街道）政府确认事故得到有效控制、危害已经消除、无继发可能后，由市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件指挥部办公室提出建议，按启动响应的相应权限终止响应，并通知相关县（区）。

应急响应终止后，相关部门和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按照有关要求及时补充应急救援物资和设备，做好新一轮应急准备。

### **3.5 后期处置**

#### **3.5.1 善后处置**

危险化学品事故发生地的县（区）、乡（镇、街道）政府在市指挥部领导下负责组织善后处置工作，包括人员安置、征用物资补偿、灾后重建、伤亡人员抚恤、司法援助以及疾病预防与控制，污染物收集与处理等事项。尽快消除事故带来的不利影响，保证社会稳定，尽快恢复正常生产秩序。

#### **3.5.2 保险及社会救助**

危险化学品事故发生后，保险监管机构应督促各类保险经办机构积极履行保险责任，迅速开展保险理赔工作。

危险化学品事故发生地的县（区）、乡（镇、街道）政府

在省指挥部领导下制定救济方案，明确申请救济的程序，确保救济工作及时到位。同时，应制定法律援助方案，为受害人向事故责任单位或者个人索赔提供法律援助。

### **3.5.3 事故调查**

事故调查处理按照《资阳市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工作细则》执行。事故抢险救援工作结束后，市政府根据事故性质、大小组织市纪委监委、市应急管理、市检察院以及市总工会成立事故调查组，也可以聘请有关专家参与调查。按照有关规定开展事故原因调查分析、查明事故发生的原因、经过、人员伤亡情况及直接经济损失；认定事故的性质和事故责任；形成事故调查报告；提出事故处理意见及防范措施。事故现场调查工作结束后，经事故调查组同意，方可进行现场清理。

较大以上危险化学品事故处置工作结束后，市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指挥部办公室应组织相关单位开展调查评估工作，提出事故调查的初步意见。重大及以上事故由省级及以上有关部门组织开展调查评估，本市配合做好相关工作。

### **3.5.4 应急处置工作总结**

应急救援行动结束后，现场指挥部应对事故救援工作进行认真总结，向市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件指挥部提交总结报告，指挥部组织总结应急救援的经验教训，提出改进危险化学品应急救援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 **4 应急保障**

#### **4.1 通信与信息保障**

各级、各有关部门要构建互通互联的通信平台，收集、整理、修编、发放应急指挥领导小组及各应急组负责人和成员名单与联系方式等通讯方式，确保应急工作联络畅通。

各县（区）政府及市级有关部门要充分利用现有办公业务资源和专业网络系统，建立健全应急指挥场所、基础支撑系统和综合应用系统，建立应急指挥平台和移动指挥系统；建立完善救援力量和资源信息数据库，保证应急机构之间的信息资源共享，为应急决策提供相关信息支持。

各市级行业主管部门负责本部门相关危险化学品事故信息收集、分析和处理，定期向市指挥部报送有关信息，重要信息和变更信息要及时报送。市指挥部负责及时收集、分析和处理全市危险化学品应急救援有关信息，并及时向市委、市政府报送。

#### **4.2 救援装备保障**

市级有关部门，各县（区）政府和相关企业应建立危险化学品应急救援设施、设备、物资及救治药品和医疗器械等储备制度，储备必要的应急物资和装备；各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和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根据实际情况和需要配备必要的危险化学品应急救援装备。

根据危险化学品应急处置工作需求，现场指挥部统筹调集抢险救援所需的特种车辆、装备设备等。现场应急处置人员应

当根据需要携带相应的专业防护装备，采取安全防护措施。

### **4.3 应急队伍保障**

应急救援队伍主要包括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专业应急救援队伍、生产经营单位的应急救援队伍、社会力量等。

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专业应急救援队伍是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救援的骨干力量；生产经营单位的应急救援队伍、社会力量是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救援的重要力量。必要时，商请驻市人民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和支持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救援。

市级各行业主管部门应指导、协调各自行业领域危险化学品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市应急管理局负责掌握全市危险化学品应急救援力量的分布情况，组织指导危险化学品应急救援基地建设，指导、协调有关行业及生产经营单位危险化学品应急救援队伍建设。

### **4.4 治安和交通运输保障**

特别重大、重大危险化学品事故发生后，公安机关等部门应对事故现场实施治安警戒和治安管理，根据需要对现场和相关通道实行交通管制，加强对重点地区、重点场所、重点人群、重要物资设备的防范保护，维持现场秩序，必要时及时疏散群众，保持社会治安秩序的稳定。

交通运输等部门应根据需要及时开设应急救援特别通道，确保救灾物资、器材和人员的运送，形成快速、高效、顺畅、

协调的应急运输系统。

#### **4.5 医疗卫生保障**

各县（区）政府应加强急救医疗服务网络的建设，配备相应的医疗救治药物、技术、设备和人员，提高医疗卫生机构应对生产安全事故的能力。

#### **4.6 物资保障**

各县（区）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和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应当建立应急救援设施、设备、救治药品和医疗器械等储备制度，储备必要的应急物资和装备。

启动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响应后，立即启用本级政府设置的财政预备费和储备的应急救援和救灾物资，必要时依法征用其他急需物资、设备、设施、工具。

#### **4.7 资金保障**

危险化学品事故的应急处置支出，原则上由事发责任单位或责任人承担。需政府财政负担的经费，按照现行事权、财权划分原则，分级负担。

各级行业主管部门应在部门预算中安排专项工作经费，保障生产安全培训、应急预案编制、预案演练、装备购置等。

#### **4.8 生活与应急避难场所保障**

各县（区）政府应确定一批设施完备、布局合理、能够满足人员紧急疏散需要的应急避难场所，建立维护和使用保障制度，保证疏散安置人员的基本生活需要。危险化学品事故发生

后，在现场指挥部统一部署下，由事发地政府和事故责任单位及其主管部门负责具体实施，保障转移人员和救援人员所需的食物、饮品供应，提供临时居住场所及其他生活必需品。

#### **4.9 电力保障**

相关电力企业应迅速架设应急供电系统，保障现场指挥部、救援行动以及临时安置场所电力需求。

#### **4.10 环境保障**

生态环境等部门应开展环境应急监测，追踪研判污染范围、程度和发展趋势。切断污染源，控制和处置污染物，保护饮用水水源地等环境敏感目标，减轻环境影响。

#### **4.11 技术储备与保障**

市应急管理局及相关部门应建立市级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专家库，为应急救援提供技术支持和保障。要利用危险化学品技术支撑体系，充分发挥相关行业、领域的机构和专家的作用，研发应急技术和装备，加强应急技术储备。

### **5 附则**

#### **5.1 预案管理**

本预案由市应急管理局负责编制与更新，由市安办印发实施，报市政府及省应急管理厅备案，并抄送有关部门。应根据事故原因和预案实施中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修订补充完善。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预案每2年至少进行一次应急演练。本预案由市指挥部根据实际情况采取实战演练、桌面演练等方式，

组织开展人员广泛参与、处置联动性强、形式多样、节约高效的应急演练。如预案发生重大调整，按照新的预案开展演练。各县（区）党委、政府及应急管理部门和行业主管部门、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要按照各级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预案组织开展必要的应急演练。

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预案的审批、衔接、评估、修订等适用《资阳市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相关规定。

## **5.2 宣传和培训**

各县（区）政府及相关部门、应急救援队伍应当定期开展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预案的宣传和教育培训，向群众广泛宣传有关法律法规和危险化学品事故的预防、避险、自救、互救等常识。

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应当向员工说明本单位生产、储运或使用的危险化学品的风险及发生事故可能造成的危害；组织开展应急预案、应急知识、自救互救和避险逃生技能的培训活动，使有关人员了解应急预案内容，熟悉应急职责、应急处置程序和措施。

## **5.3 奖励与责任追究**

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预案的奖励与责任追究等适用《资阳市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相关规定。

## **5.4 制定与解释部门**

本预案由市应急管理局制定并负责解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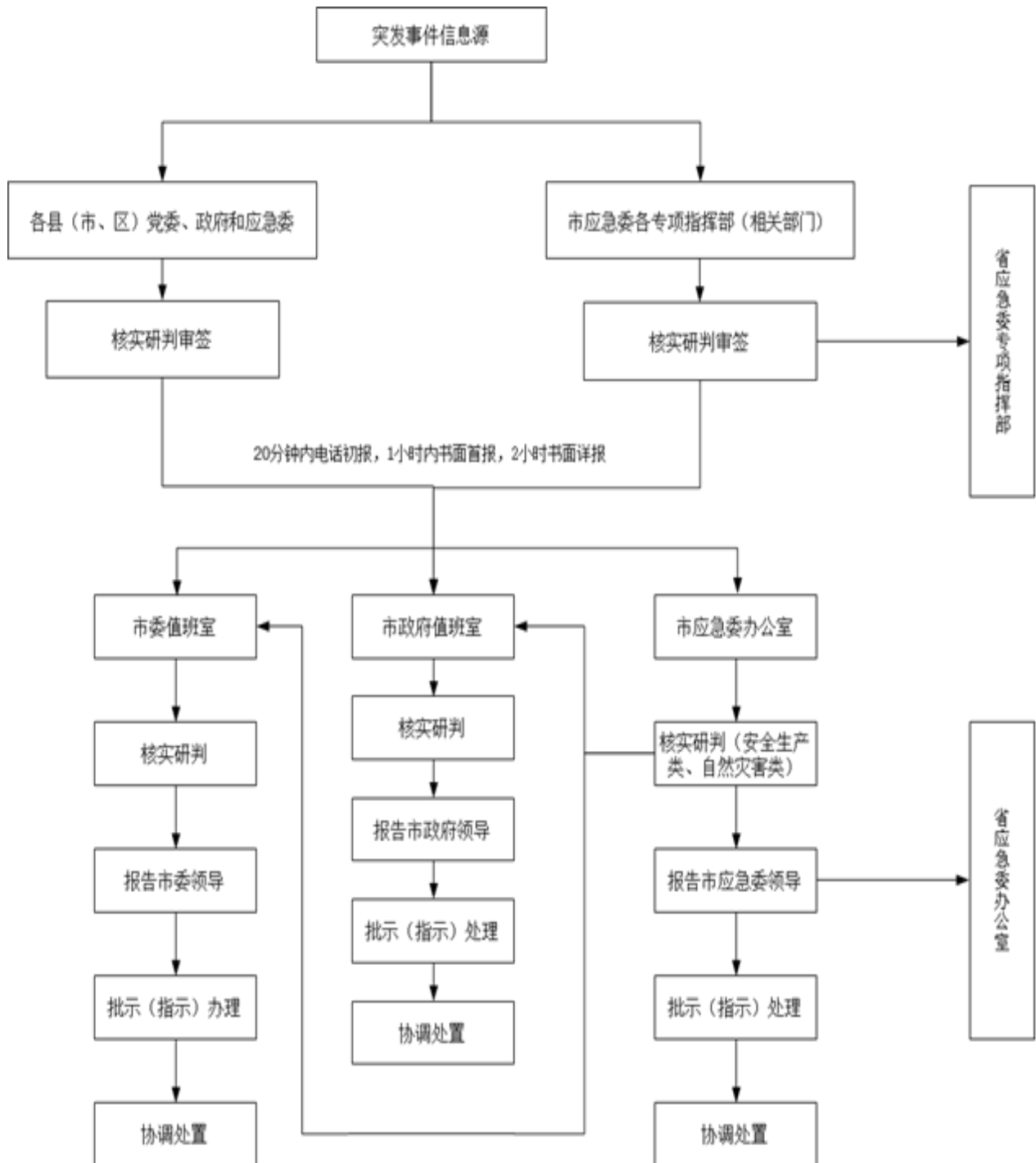


## 5.5 实施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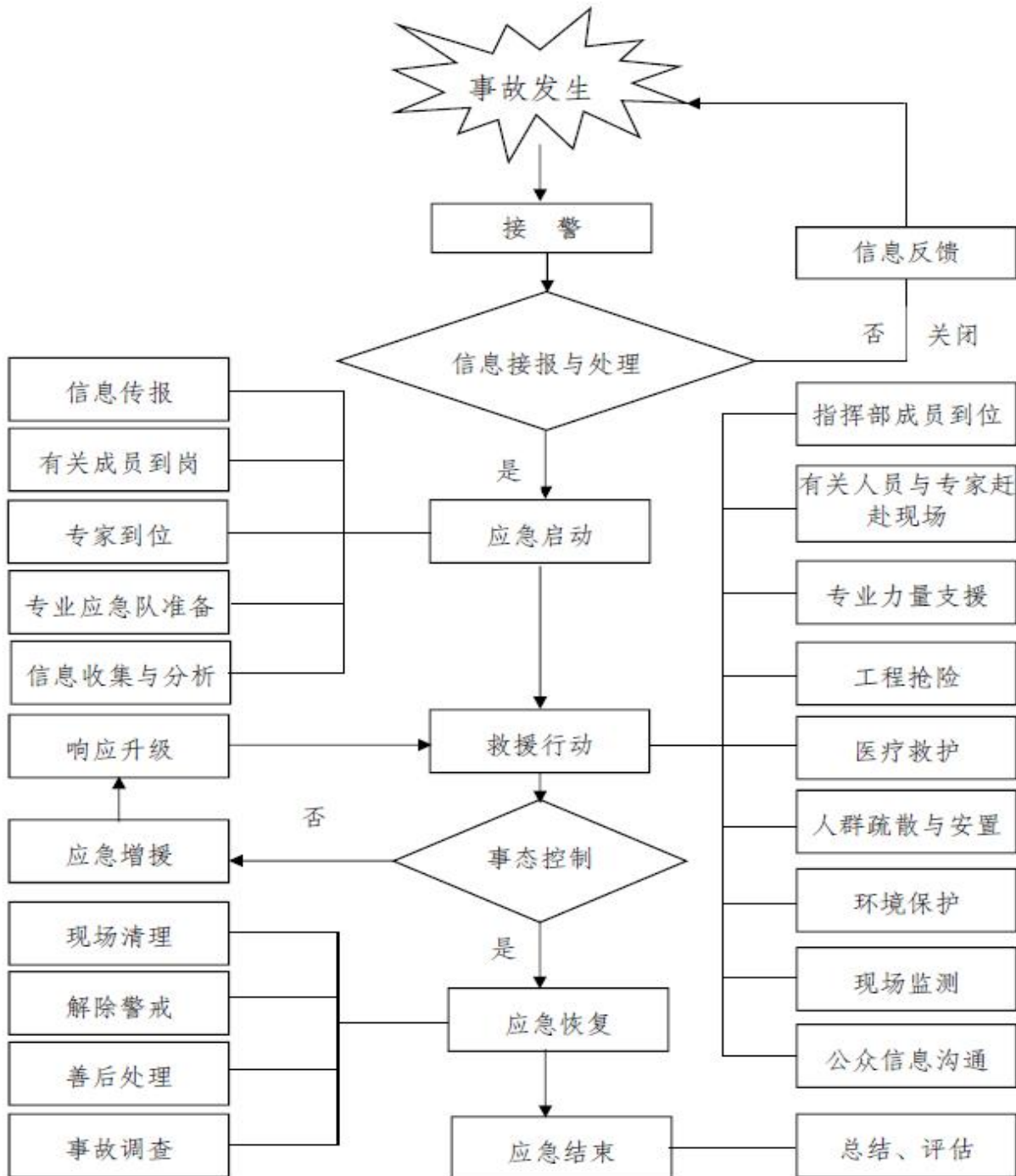
本预案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附件 1

# 应急报送流程图



# 应急响应流程图



## 附件 3

## 部分省内危险化学品应急救援专家名单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现从事专业	联系电话	常驻地
1	张良斌	资阳市水务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	13882977056	资阳
2	陈斌	中国石油四川资阳销售分公司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	13550688608	资阳
3	江承章	四川省化工设计院	化工工程	13018282106	成都
4	曾英	成都理工大学	化学工程与技术	13668299830	成都
5	蒋文伟	四川大学化学工程学院	化学工艺/精细化工	13608017506	成都
6	刘绍英	中科院成都有机化工有限公司	有机化工	13709081226	成都
7	吴清学	四川省危险化学品协会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	18328513837	成都
8	许雍	成都交通油料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石油天然气化工	13808035829	成都
9	曾鸣	成都化工研究设计院	化工	13908011258	成都
10	李旭初	四川金象赛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合成氨、硝铵	13808166024	眉山
11	王林元	西南石油大学	化工安全	13981884015	成都
12	邓利民	四川省安全科学技术研究院	化工	18982112015	成都
13	邹喜权	中国成达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及消防设计	13198533246	成都
14	何谦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化工仪表自动化	18011027033	泸州
15	刘心强	四川美丰化工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合成氨	13981112981	绵阳
16	贺文炳	四川化工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化工生产与安全管理	13880880750	成都
17	王刚	四川金象赛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自动化控制(功能安全)	18909033399	眉山
18	王永强	西南科技大学	安全工程	13320888056	绵阳
19	侯映天	西南交大安全技术研究院	安全工程	18982111017	成都
20	罗雪峰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化肥分公司	合成氨	13778233637	德阳
21	蒯念生	四川省安全科学技术研究院	危险化学品安全技术	13880426225	成都
22	何继光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化学工程	13990926672	宜宾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现从事专业	联系电话	常驻地
23	杨友民	天华股份有限公司	化工设备及机械	13982422579	泸州
24	蒲秀文	中石油西南油气田分公司	石油天然气开采安全管理	13981963616	成都
25	谭龙华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西南油气田分公司	安全管理	18302847166	成都
26	张 凯	中国石油股份有限公司西南油气田分公司输气管理处	油气储运	15882612288	成都
27	杨 伟	中国石油股份有限公司西南油气田分公司输气管理处	油气储运	15882483332	成都
28	李 纲	中国工程物理研究院化工材料研究所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	13340906060	绵阳
29	吴常根	中昊晨光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安全/环保/职业卫生管理	13881446352	自贡
30	陈 超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化肥分公司	设备管理	15883621886	德阳
31	陈文军	四川省危险化学品协会	煤化工	15928586013	成都
32	张长富	四川省金路树脂有限公司	安全环保管理	13981039000	德阳
33	赖彩文	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全管理	13708137386	乐山
34	江兴平	四川晨光工程设计院	安全管理	13981785180	成都
35	刘再立	中石化西南油气分公司中京燃气有限公司	生产安全管理	18583378580	德阳
36	李 芒	山东鸿运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	安全技术研究；安全工程	13608001902	成都
37	杨国华	四川省乐山市福华通达农药科技有限公司	危险化学生产安全管理	13518233131	乐山
38	吴小冬	成都市青白江区安全生产管理协会	安全生产技术	13980580336	成都
39	姜景杰	成都艾尔普气体产品有限公司	炼油化工	18080989086	成都
40	李 燕	四川能投化学新材料有限公司	石油化工	13890851997	南充
41	胡长舰	中蓝晨光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化工企业安全环保技术管理	13880878376	成都
42	刘高伦	华油天然气广元有限公司	安全生产	18880469608	广元
43	卓 立	达兴能源有限公司	化工安全	13084318268	达州
44	罗红艳	成都市职业安全健康协会	生产安全	17716151032 13980821187	成都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现从事专业	联系电话	常驻地
45	王政强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管理；研发管理	13778906608	宜宾
46	任勇	四川省金路树脂有限公司	氯碱化工	13778295859	德阳
47	杨攀	中国工程物理研究院化工材料研究所	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管理	13568433410 08162492554	绵阳
48	曾昌弟	广安一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安全环保管理；设备管理	13983850799	广安
49	郭大林	四川天华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管理	13548343944	泸州
50	张安文	四川省天然气化工研究院	化工安全	13678010167	成都
51	肖云	四川能投化学新材料有限公司	化工生产	13980693755	南充
52	闵晓松	阆中双瑞能源有限公司	企业管理	13981122495	南充
53	彭利	眉山市永祥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化工	13678104560	眉山
54	白红木	四川天华股份有限公司	工艺管理	13541599187	泸州
55	李秋	江油市万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四川聚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合成氨工艺	18008025832	绵阳
56	解书文	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管理	18181873588	泸州
57	黄新生	中国成达工程有限公司	化工工艺设计/项目管理	13808089137	成都
58	金正平	四川安知翼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危化安全技术服务	13982413218	成都
59	张杰	广安诚信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化工	15182010200	广安
60	许国荣	四川北方红光特种化工有限公司	安全技术与管理	13990930282	宜宾
61	王宗学	宜宾市南溪区金山花炮厂	安全管理	13778972760	宜宾
62	董国跃	四川省烟花爆竹协会	烟花爆竹	15982826570	成都
63	谢仕纯	四川省烟花爆竹协会	烟花爆竹	13980098633	成都
64	何建国	四川省烟花爆竹安全监督质量检测站	烟花爆竹	13980313758	南充
65	蓝泽刚	四川省烟花爆竹安全监督质量检测站	烟花爆竹安全培训、评价与检测	18181133555	南充
66	李德钊	四川省烟花爆竹安全监督质量检测站	烟花爆竹	18011693033	南充
67	李树彬	四川省宜宾威力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工程/烟花爆竹	13700997967	宜宾

## 附件 4

# 部分省内危化行业专业救援队伍通信录

序号	队 名	应急联系人	联系方式
1	资阳市应急救援分队	陈 洪	18882520168
2	达州市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支队	贾营平	15181800011
3	广元市生产安全应急救援支队	陈剑波	18980169693
4	内江市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支队	邓 彬	13696051999
5	什邡市安全生产应急救援大队	乔道军	13981000896
6	宜宾五粮液专职消防队	黄 丹	13808299355
7	中昊晨光危化救援队	潘 军	13990091828
8	眉山市化工企业专业应急救援队	卫洪刚	17883030057
9	绵阳市危险化学品救援大队	冉 杰	13086415822
10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消防救护中心	王宇飞	18608307776
11	遂宁化工应急救援队	熊雄雄	13982559906
12	中国石油四川石化公司应急救援队	曹 阳	18030590158
13	中国石化中原油田普光分公司应急救援中心	马新文	15703936229
14	中国石化西南油气分公司元坝应急救援中心	蒲 刚	18583371822
15	中国石油管道应急抢险中心川渝抢险中心	王淋生	15133699007

## 事故现场处置要点

### 一、危化品爆炸事故现场处置要点

- (1) 搜救受伤及被困人员。
- (2) 确定爆炸地点。
- (3) 确定爆炸类型（物理爆炸、化学爆炸）。
- (4) 确定引起爆炸的物质类别（气体、液体、固体）和物质。
- (5) 确定所需的爆炸应急救援处置技术和专家。
- (6) 明确爆炸地点危险化学品的存留情况及周围环境。
- (7) 明确周围区域存在的重大危险源分布情况。
- (8) 确定爆炸可能导致的后果（如火灾、二次爆炸等）。
- (9) 确定爆炸可能导致后果的主要控制措施（再次爆炸控制手段、工程抢险、人员疏散、医疗救护等）。
- (10) 确定需要调动的应急救援力量。

### 二、危化品火灾事故现场处置要点

(1) 根据火灾发生位置、危化品性质及火势扩大的可能性,综合考虑火灾发生区域的周围环境及火灾可能对周边的影响,确定警戒范围。警戒疏散组和交通管制组隔离外围群众、疏散警戒范围内的群众,疏散过程中应当注意群众的个体防



护，并禁止无关人员进入现场，提前引导无关车辆绕行。

(2) 调集相应的应急救援队伍、专家等力量赶赴现场。

(3) 制订灭火方案。现场应急指挥部组织事发单位、专家及各应急救援工作组根据燃烧范围、燃烧物品、周围物品危险性及火势蔓延途径等影响因素制订灭火方案，根据危化品的性质选用合适的灭火剂及灭火方法。

(4) 实施灭火。救援处置组应当配备必要的个体防护装备（防热辐射、防烟等），切断泄漏源，控制燃烧范围，实施灭火作业，控制物料、消防水扩散范围，防止造成二次污染。

(5) 现场监测。实时侦察事故现场气象扩散、环境污染等情况，监测事态发展。

(6) 现场应急指挥部根据现场事态的发展及时调整救援方案，及时将现场情况报市指挥部。

### **三、易燃、易爆物质或有毒物质泄漏事故处置方案**

(1) 搜救受伤及被困人员。

(2) 确定泄漏源的位置。

(3) 确定泄漏的化学品类别（易燃、易爆或有毒）或物质。

(4) 确定所需的泄漏应急救援处置技术和专家。

(5) 确定泄漏源的周围环境（环境功能区、人口密度等）。

(6) 确定是否已有泄漏物质进入大气、附近水源、下水道等。

- (7) 明确周围区域存在的重大危险源分布情况。
- (8) 确定泄漏时间或预计持续时间。
- (9) 确定实际或估算的泄漏量。
- (10) 明确现场的气象信息。
- (11) 预测泄漏扩散趋势。
- (12) 明确泄漏可能导致的后果(泄漏是否可能引起火灾、爆炸、中毒等后果)。
- (13) 明确泄漏危及周围环境的可能性。
- (14) 确定泄漏可能导致后果的主要控制措施(堵漏、工程抢险、稀释、覆盖、人员疏散、医疗救护等)。
- (15) 确定需要调动的应急救援力量。